



羅馬書 14-16章
關於神學

NT #30 Bible Reading Class 王文堂牧師

B R C

研讀聖經 跟從耶穌

Torrey Pines
San Diego, CA

讀經者的信念 A Bible Reader's Conviction

- 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提後3:16-17）
- All Scripture is God-breathed and is useful for teaching, rebuking, correcting and *training in righteousness*, so that the servant of God may be thoroughly equipped for every good work. (2 Tim. 3:16-17, NI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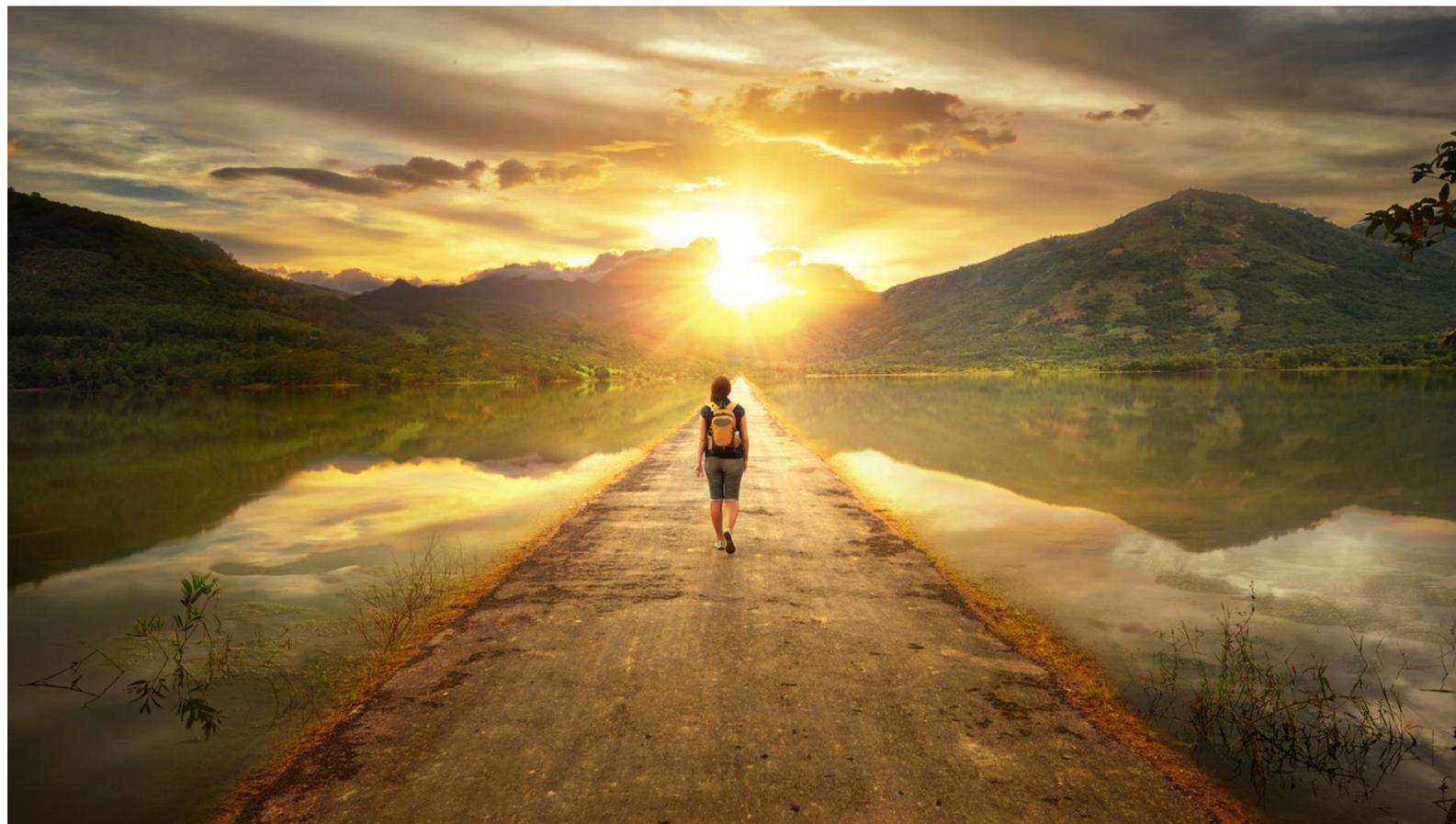
蒙福旅程

1. 願你以敬虔的心研讀神的話語，行在祂的旨意當中！
2. 願主的道興旺，主將得救的人加給教會！
3. 願主賜福你讀經的日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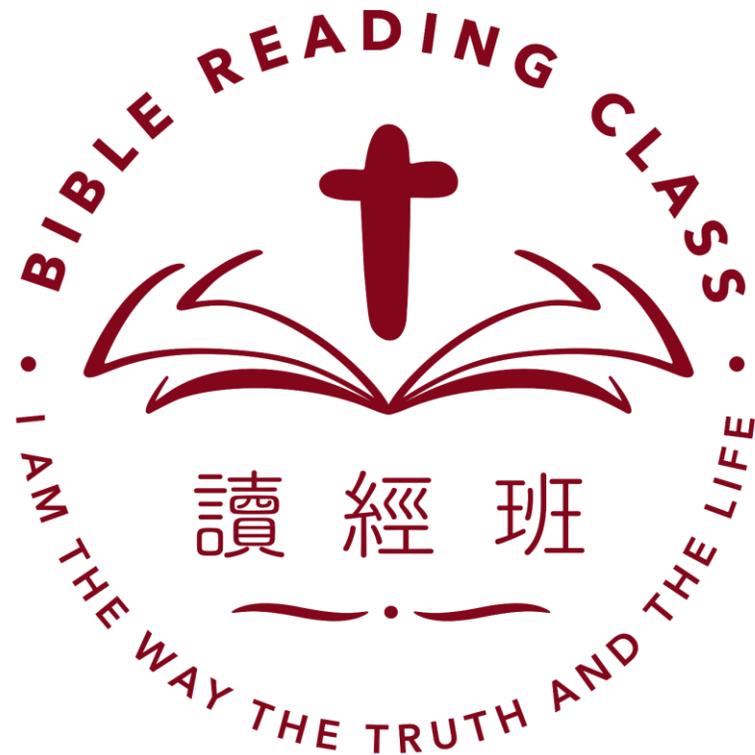
BRC

研讀聖經 跟從耶穌

研讀聖經，跟從耶穌 Read the Bible. Follow Jesus.



讀經班的宗旨 The Guiding Principles of BR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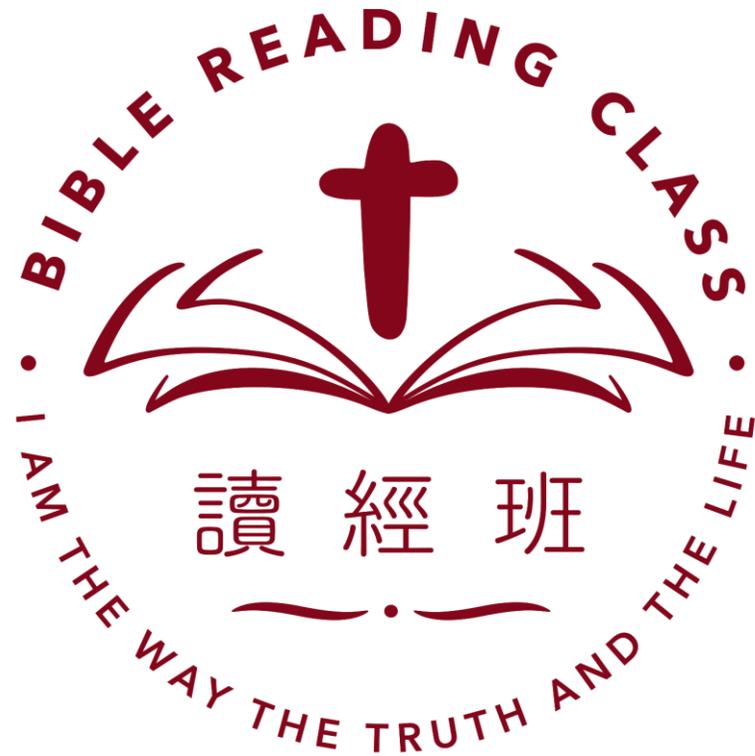


以基督為中心 Christ-Centered

以聖經為根基 Bible-Based

以使命為顧念 Mission-Minded

讀經班的君子協定 BRC: A Gentleman's Agreement



1. 每週讀完進度 I'll complete weekly reading assignment

2. 每週看完教學視頻 I'll watch weekly teaching video in its entirety

3. 每週做完隨堂測驗 (關書) I'll complete weekly quiz (closed book)

新約廿七卷的結構

對觀福音三卷

約翰

四福音

使徒行傳

保羅書信十三卷

其他書信九卷

歷史敘述五卷

真理說明廿二卷

羅馬書十四章



羅馬書 12-15章：福音與基督徒生活

1. 基督徒與神， 12:1-2
 2. 基督徒與自己， 12:3-8
 3. 基督徒與他人， 12:9-16
 4. 基督徒與敵人， 12:17-21
 5. 基督徒與政府， 13:1-7
 6. 基督徒與神的律法， 13:8-10
 7. 基督徒與生活態度， 13:11-14
 8. **基督徒與信心軟弱者， 14:1-15:13**
- 附：保羅未了的分享， 15:14-33

八、基督徒與信心軟弱者：彼此接納

- 羅馬書 14:1-6

- 信心軟弱的，你們要接納，但不要辯論所疑惑的事。有人信百物都可吃；但那軟弱的，只吃蔬菜。吃的人不可輕看不吃的人；不吃的人不可論斷吃的人；因為神已經收納他了。你是誰，竟論斷別人的僕人呢？他或站住，或跌倒，自有他的主人在；而且他也必要站住，因為主能使他站住。有人看這日比那日強；有人看日日都是一樣。只是各人心裡要意見堅定。守日的人是為主守的；吃的人是為主吃的，因他感謝神；不吃的人是為主不吃的，也感謝神。

- 基督徒的「要」與「不要」

- A. 要接納：信心軟弱的，你們要接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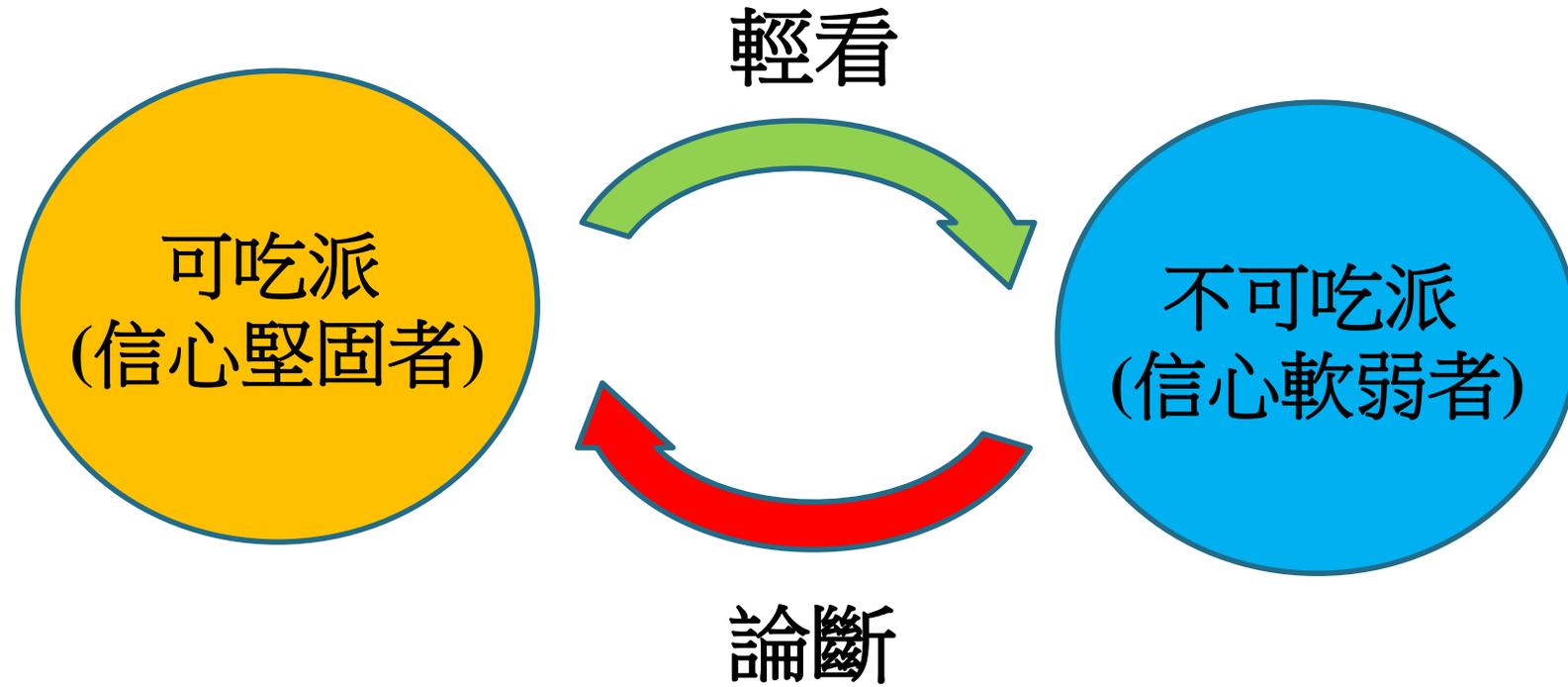
- B. 不要辯論：不要辯論所疑惑的事

信心軟弱的人

- 經文
 - 信心軟弱的，你們要接納，但不要辯論所疑惑的事。Accept him whose faith is weak, without *passing judgment* on disputable matters. (14:1, NIV)
- 誰是信心軟弱的人？
 - 在這裡，「信心軟弱的人」是指那些「**信主之後仍然遵守飲食律法的人**」（多數是猶太信徒）。他們認為若不遵守飲食的律法，就不能得到神的喜悅。有些人甚至擔心吃肉時可能會不小心吃到血，就乾脆吃素。
 - 有一種人「信心軟弱」，是因他「**將自己與神的關係建立在不重要的事情上**」。這是「見事不明」的信心軟弱。他們將小事看成大事，大事看成小事。不看重神的國度（14:17），卻看重「吃甚麼、喝甚麼」，甚至以此來論斷別人。保羅說，弟兄姐妹中若有「信心軟弱的人」，你們不要排斥他，不要輕看他，而要接納他。

允許灰色區域的存在

- 經文
 - 不要辯論所疑惑的事。 Without passing judgment on *disputable matters*. (14:1, NIV)
- 並非每件事都黑白分明
 - 「疑惑的事」，是指「非基要的、意見不統一的、具有爭論性」的事。
 - 在基督徒的生活中，是否每件事都是黑白分明的？當然不是！有些事黑白分明，如：耶穌是神的兒子，唯一的救主、不可殺人、不可姦淫……但是，吃甚麼、喝甚麼、預定論、安樂死、女執事、女牧師、投票給誰、支持哪個黨……卻並非黑白分明。聖經說，不要辯論所疑惑的事，不要在黑白不分明的事上論斷別人（ pass judgment 給予論斷性的評語 ）。
 - 在基督徒生活中，我們必須給自己和別人自由的空間，允許「灰色區域」的存在。我們只能靠活的原則生活，不能靠死的規條生活。「遵守死規條」是法利賽人的專長，而法利賽人，我們都知道，是逼迫耶穌、將耶穌送上十字架的人。
 - 不要把每件事情都定得死死的，在聖經沒有要求的地方去要求別人。你只要自己信心堅定，以愛心行事，並接納那些「在灰色區域與你看法不同的弟兄姊妹」。



保羅：你們都錯了！

- In essentials, unity;
- In non-essentials, liberty;
- In all things, charity.
- --Rubert Meldenius
- 在基要的事上，合一；
- 在非基要的事上，自由；
- 在一切的事上，慈善（以愛心行事）。

不要論斷別人的僕人

- 經文

- 你是誰，竟論斷別人的僕人呢？他或站住，或跌倒，自有他的主人在。而且他也必要站住，因為主能使他站住。（14:4）

- 意義

1. 「論斷」不是一個平行的關係。「論斷」不是兩個地位平等的人彼此之間的事。我們去論斷別人，因為我們誤以為這是地位平等的人可以做的事。
2. 「論斷」是一個垂直的關係。「論斷」是上對下的，主人對僕人，神對人。當你論斷別人的時候，你是搶了一個主人的特權。聖經的問題是：他的主人還在，你論斷甚麼？你是誰，你為甚麼要去論斷別人的僕人？
3. 主有能力使被論斷者站住。被你論斷的那個人，他的主是大有能力的：「他也必要站住，因為主能使他站住」。你以為這人跌倒了，但他的主卻要使他站住。
4. 論斷人不是向人犯錯誤，而是向主犯錯誤。當你論斷別人的時候，你犯了兩個錯誤。第一，你搶了主的位置；第二，你低估了主的能力。這兩個錯誤是向主犯的，不是向人犯的。

到底甚麼是「不論斷人」？

- 問題

- 有位弟兄在搞婚外情，我去講他。我這樣做是在論斷他嗎？
- 有個傳道人說世界末日將於某年某月某日來臨，我叫大家不要相信他。我這樣做是在論斷人嗎？
- 耶穌說「你們不要論斷人」（太7:1），保羅也說不要論斷別人（14:4），到底要怎樣做才是「不論斷人」？

到底甚麼是「不論斷人」？

- 「不論斷人」不是甚麼：

1. 「不論斷人」不是「不使用判斷力」。耶穌要我們分辨誰是真先知，誰是假先知。若不使用判斷力，如何分辨？
2. 「不論斷人」不是「善惡不分」。不是說婚外情也對、貪汙犯法也對……甚麼都對。聖經叫我們「遠離惡，親近神」。若是善惡不分，如何「遠離惡」？
3. 「不論斷人」不是「不提出相反的意見」。鄉愿和基督徒，是兩種不同的人。鄉愿為了討好別人，從不唱反調。基督徒為了團體的利益，常會有不同的意見。和他人意見不同，並不是論斷人。

到底甚麼是「不論斷人」？

• 不論斷人是甚麼：

1. 不論斷人，是「不要只知指責別人，卻不反省自己」。耶穌說「你們不要論斷人」，接著又說「為什麼看見你弟兄眼中有刺，卻不想自己眼中有樑木呢？」（太7:3）耶穌是在告誡門徒，你們不要只知道挑人家的小毛病，卻看不見自己的大毛病。
2. 不論斷人，是「不要養成定罪別人的心態」。不要養成一種定罪別人的心態（judgmental mentality），習慣性地看別人有錯，動不動就 pass judgment。
3. 不論斷人，最重要的，乃是「不要侵犯神的主權」。「審判者」是神的位置，我們都是被審判者（因為我們都要站在神的台前，14:10）。不論斷人乃是認識到自己的身份是被審判者，不是審判者，所以不敢有所僭越，以免侵犯到神的主權。

各人心裡要意見堅定

- 經文

- 有人看這日比那日強；有人看日日都是一樣。只是各人心裡要意見堅定。（14:5）

- 確信（conviction）的重要性

1. 「意見堅定」就是「確信」。你認為「這日比那日強」，你確信不疑嗎（Are you fully convinced?）？你認為基督徒必須遵守飲食的律法，你確信不疑嗎？你認為基督徒不能喝酒，不能吃血，你確信不疑嗎？你不會改變立場嗎？你在自己所堅持的事情上，能夠一直堅持下去嗎？
2. 「在灰色地區有自己的意見」這件事並沒有錯，只是你的意見必須堅定。心裡堅定才能誠心做事，心不堅定則無法誠心做事，而神向你所要的，是一顆誠心。你確定有些東西能吃，有些不能吃，於是你很誠心地去遵行，神就悅納你的誠心，因為「吃的人是為主吃的」。

各人心裡要意見堅定

- 這是你個人與神之間的事

- 無論你所堅持的是甚麼事，這是你個人與神的事：「守日的人，是為主守的；吃的人，是為主吃的。」（14:6）無論是守特別的日子還是吃喝，都是你自己為神所做的事。你不要用個人的事來要求別人，更不要用個人的事來論斷別人。

- 為了主，也感謝主

- 身為一個基督徒，你怎麼知道自己所做對或不對？有兩個檢查的標準：
 1. 我做這件事，是不是為主做的？我是否有自私的動機？我是否純粹就是為了主？（為主守的，為主吃的）
 2. 我能不能因做這件事而感謝神？我做這件事，事後能不能說：感謝神，我做了這件事？（為主吃的，因他感謝神……為主不吃的，也感謝神。14:6）

一切都是為了主

- 經文

- 守日的人是為主守的；吃的人是為主吃的，因他感謝神；不吃的人是為主不吃的，也感謝神。我們沒有一個人為自己活，也沒有一個人為自己死。我們若活著，是為主而活；若死了，是為主而死。所以，我們或活或死總是主的人。因此基督死了又活了，為要作死人並活人的主。（14:6-9）

- 基督徒的一生乃是為了主

1. 基督徒的一生乃是為了主。「為主吃喝」是小事，「為主而活，為主而死」才是大事。你既然能夠做到「為主而吃，為主而不吃」（14:6），那麼，你是否也能做到「為主而活，為主而死」？（14:8）你這個在小事上如此堅持的人，是否也能將自己的生命獻給主呢？

一切都是為了主

• 基督徒的一生乃是為了主

2. 從「主為我活」，到「我為主活」

- 許多基督徒信主，他的目的是要「主為我活」：我的許多需要，我的許多追求，都要主來為我成就。保羅卻說「我們活著，是為主而活」。(14:8) 我生存的目的是為了主，我生命的意義來自於主。我人生的動向，做決定的根據，都是為了主。

3. 從「主為我死」，到「我為主死」

- 基督為我而死，使我的罪得以赦免，因此我感謝主，也願意為他而死（捨己）。我或許還做不到為主殉道，但是，我可以為主做一些犧牲，受一些損傷，蒙一些不白之冤。只要是為了主，我願意。

一切都是為了主

- 基督徒的一生乃是為了主

4. 基督在我身上的主權

- 保羅說，「為了基督而活，為了基督而死」。保羅不是在標榜個人的虔誠，而是在強調基督的主權。「基督死了，又活了，為要做死人並活人的主」（14:9）。無論是活人，是死人，基督都擁有我。他是主。我為主而活，我為主而死，乃是承認基督在我身上的主權。

你這個人，為何論斷弟兄？輕看弟兄？

- 你這個人，為什麼論斷弟兄呢？又為什麼輕看弟兄呢？因我們都要站在神的臺前。經上寫著：主說：我憑著我的永生起誓：萬膝必向我跪拜；萬口必向我承認。這樣看來，我們各人必要將自己的事在神面前說明。所以，我們不可再彼此論斷，寧可定意誰也不給弟兄放下絆腳跌人之物（論斷別人，輕看別人）。（14:10-13）
- **基本觀念**：每一位信徒將來都要站在神的台前，將自己的事向神說明（作交代）。既然神才是主，我們都要按照他的標準接受審判，你為何還要論斷別人？輕看別人？

按著愛人的道理行

- 我憑著主耶穌確知深信，凡物本來沒有不潔淨的；惟獨人以為不潔淨的，在他就不潔淨了。你若因食物叫弟兄憂愁，就不是按著愛人的道理行。基督已經替他死，你不可因你的食物叫他敗壞。不可叫你的善被人毀謗；因為神的國不在乎吃喝，只在乎公義、和平，並聖靈中的喜樂。在這幾樣上服事基督的，就為神所喜悅，又為人所稱許。（14:14-18）
- **不可叫你的善被人毀謗**：你堅持去做一件你認為是對的事，好比說，你認為凡物都可吃，包括豬血糕在內。於是你不顧其他基督徒異樣的眼光，在他們面前大吃豬血糕，以至於他們說：「你做了不該做的事了。」
- 你認為凡物都可吃，這是對的，這是你的「善」。但因你不顧其他人的感受，導致「你的善被毀謗」。保羅說，這不是按著愛人的道理行，不可以這樣。

牧師，我可以吃豬血糕嗎？

- 爭論：
 - 有人認為基督徒不可以吃血（徒15:20），有人認為基督徒在食物上並無禁忌，凡物都可吃（提前4:3-5）。
- 講解：
 - **講**：凡物本來沒有不潔淨的，惟獨人以為不潔淨的，在他就不潔淨了。（14:14）
 - **解**：只要是食物，就沒有不可吃的。吃與不吃，要看你個人的信念。你若確定豬血糕不可吃，它就不可吃。你若確定豬血糕可吃，它就可吃。
 - **講**：你若因食物叫弟兄憂愁，就不是按著愛人的道理行。基督已經替他死，你不可因你的食物叫他敗壞。（14:15）
 - **解**：對基督徒而言，「愛」比「自由」更為重要。我雖然有吃豬血糕的自由，但旁邊有弟兄認為基督徒不可吃血。為了愛弟兄，避免他因看到我吃豬血糕而跌倒，我就選擇不吃。

神的國不在乎吃喝

- 經文

- 因為神的國不在乎吃喝，只在乎公義、和平，並聖靈中的喜樂。（14:17）

- 誤解

- 基督徒不要太注重吃喝玩樂，只要追求公義、和平，並聖靈中的喜樂。

- 正解

- 像「神的國」這麼大的事，怎麼可能被「甚麼可吃，甚麼不可吃」這種雞毛蒜皮的小事所限定？基督徒啊，不要本末倒置了！不要為了小事而喋喋不休，爭辯不已。只要追求公義、和平，並聖靈中的喜樂。

「凡事都可行」的三個考量

- 經文

- 凡事都可行，但不都有益處；凡事都可行，但不都造就人。所以，你們或吃或喝，無論做什麼，都要為榮耀神而行。（林前10:23,31）

1. 凡事都可行，但不都有益處

- 我做這件事，是否對己、對人都有益處？有益則行，無益則止。

2. 凡事都可行，但不都造就人

- 我做這件事，會使弟兄姊妹得造就，還是會使他們跌倒？造就人則行，使人跌倒則止。

3. 凡事都可行，但都要榮耀神

- 我做這件事，是否能夠榮耀神？榮耀神則行，不榮耀神則止。

經文引起的題外話：「愛主」與「快樂」是否互相衝突？

- 在基督徒當中，是否愛主的人就不快樂，快樂的人就不愛主？

快樂的自由派 vs. 苦悶的謹守派？

- 快樂的自由派

- 吃喝玩樂
- 男女關係隨便
- 不讀經、不禱告、不敬拜、不事奉
- 很快樂（外表看起來）
- 不愛主，但卻提倡愛與世界和平

- 苦悶的謹守派

- 吃喝，不一定玩樂
- 男女關係嚴謹
- 讀經、禱告、敬拜、事奉
- 沒那麼快樂，甚至有些苦悶（外表看起來）
- 愛主，並且提倡愛與世界和平

愛主，並且快樂！

- 神要人在勞碌中喜樂

- 神恩待世人，使他們為生活而勞碌，並使他們在勞碌中喜樂：「我所見為善為美的，就是人在神賜他一生的日子吃喝，享受日光之下勞碌得來的好處，因為這是他的份。神賜人資財豐富，使他能以吃用，能取自己的份，在他勞碌中喜樂，這乃是神的恩賜。」（傳5:18-19）

- 神的同在使人喜樂

- 來到神的殿中使人喜樂：「人對我說，我們往耶和華的殿去，我就歡喜。」（詩122:1）尋求神的人應當歡喜：「要以他的聖名誇耀，尋求耶和華的人心中應當歡喜！」（代上16:10）在神的面前有喜樂：「有尊榮和威嚴在他面前，有能力和喜樂在他聖所。」（代上16:27）

愛主，並且快樂！

- 不求罪中之樂，但求主中之樂
 - 罪中之樂是屬世的、短暫的，並有不良的副作用。主中之樂是屬天的、雋永的，沒有不良的副作用。摩西「不願暫時享受罪中之樂」（來11:25），卻得到從神而來的平安、喜樂。
- 結論
- ***Christians have more fun!***

不可因食物毀壞神的工程

- 所以，我們務要追求和睦的事與彼此建立德行的事。不可因食物毀壞神的工程。凡物固然潔淨，但有人因食物叫人跌倒，就是他的罪了。無論是吃肉，是喝酒，是什麼別的事，叫弟兄跌倒，一概不做才好。（ 14:19-21 ）
- **食物**：次要的議題。什麼可吃，什麼不可吃。
- **神的工程**：信徒。教會。

凡不出於信心的都是罪

- 經文

- 你有信心，就當在神面前守著。人在自己以為可行的事上能不自責，就有福了。若有疑心而吃的，就必有罪，因為他吃不是出於信心；凡不出於信心的都是罪。（14:22-23）

- 意義

- 在這裡，「信心」是指「**作法上的肯定**」，指一個人「**對自以為可行的事不自責**」。
- 每個人信心的程度不同，對真理的認識不同，做的事也不同。只要你肯定自己所做的是對的，是不會得罪神的，你這樣去做就是「出於信心」，不會得罪神。相反的，如果你不是很肯定這樣做是否會得罪神，但卻仍然做了，你這樣做就「不是出於信心」。凡不出於信心的都是罪。

凡不出於信心的都是罪

- **在基督裏自由而行**：神知道我們信心的程度不一，對真理的認識不一，神也允許這樣的不一。神給基督徒相當的自由：只要在基要真理上一致，神允許我們可以在次要的事情上不一。在初期教會的時代，神允許信徒吃不同的東西。信百物都可吃的，神允許他吃百物。信只能吃蔬菜的，神允許他只吃蔬菜。
- **各人心中要肯定**：凡是「出於信心的（肯定這樣做是對的）」，就算做錯了，神也不算為有罪。相反的，「不是出於信心的（不肯定這樣做是否對）」，就算做對了，也算為有罪。
- **神看你的內心**：這樣的算法，是因為神不是看事情的表面，而是看你的內心。凡以敬畏神之心行事的，雖錯不罰。不以敬畏神之心行事的（不肯定是否會得罪神但卻還去做的），必算為有罪。

兩種基督徒：軟弱的與堅固的

- 經文：
 - 信心**軟弱的**，你們要接納。（ 14:1 ）
 - 我們**堅固的**人應該擔代不堅固人的軟弱，不求自己的喜悅。（ 15:1 ）
- 意義：
 - 同樣是基督徒，每個人信心的程度不同，對真理的瞭解也不同。
 - 在保羅的時代，信心堅固的人認為百物都可吃，信心軟弱的人認為有些可吃，有些不可吃。
 - 信心堅固的人將信心放在耶穌基督及神的國度上，信心軟弱的人將信心放在什麼可吃、什麼不可吃，或一些微不足道的小事之上。
 - 信心堅固的，要擔待信心軟弱的，因為你比他強壯。

信徒相處的第一原則：恩典與真理

- 經文
 - 道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充充滿滿地有恩典有真理。律法本是藉著摩西傳的；恩典和真理都是由耶穌基督來的。（約1:14,17）
- 應用
 - **教會必須像基督**：基督是教會的頭，教會是基督的身體。像基督的教會是好教會，不像基督的教會，無論做了多少其他的事，都不是好教會。
 - **基督乃是有恩典、又有真理**：基督來了，充充滿滿的有恩典、有真理。基督不是只有恩典，沒有真理。基督也不是只有真理，沒有恩典。基督乃是充充滿滿的有恩典、有真理。
 - **教會必須有恩典，又有真理**：教會是一個講愛的地方麼？是的，教會必須有恩典。教會是一個講真理的地方麼？是的，教會必須有真理。只講愛不講真理，教會不像基督。只講真理不講愛，教會也不像基督。教會必須又有愛又有真理，才稱得上是「像基督」。

信徒相處的第一原則：恩典與真理

- 「鄉愿教會」並不是好教會
 - 「你也對，我也對，大家都對」；「人人都是熱心的弟兄，大家都是愛主的姊妹」；「別的都不重要，最重要的就是要有愛心」。像這種不分是非黑白、鄉愿式的教會，並不是好教會。
- 「法利賽人教會」也不是好教會
 - 「只知指責別人，不知檢討自己」；「說的很多，做的很少」；「道理很高，愛心很低」。像這種冷冰冰的、律法主義的法利賽人式的教會，並不是好教會。

信徒相處的第一原則：恩典與真理

- 像耶穌的教會才是好教會

- 像耶穌的教會是「**有恩典、有真理**」的教會。信徒能夠按照真理來分辨是非，也能夠靠著神的恩典來彼此接納。保羅看到了羅馬教會當中有人信心軟弱，有人信心堅固，他能夠分辨出這二者的不同。保羅叫信心堅固的人以愛心擔待信心軟弱的人，他要信徒之間彼此接納。教會之中有真理與恩典的平衡，這樣才是像耶穌的好教會。

誰是信心堅固的人？

- 誰是信心堅固的人？根據羅馬書14-15章，信心堅固的人有兩個特徵：
 1. **他們對真理有正確的瞭解**。他們知道甚麼是福音，甚麼不是福音；甚麼重要，甚麼不重要；甚麼在前，甚麼在後；甚麼可行，甚麼不可行。
 2. **他們將「愛」放在「自由」之上**。他們願意擔代 (bear) 不堅固的人。為了使他人得到好處，他們寧可「不求自己的喜悅」，為他人做一些犧牲，為自己造成一些不便。

羅馬書十五章



叫鄰舍喜悅

- 經文

- 我們各人務要叫鄰舍喜悅，使他得益處，建立德行。（15:2）

- 意義

- 「叫鄰舍喜悅」不是討好諂媚。「叫鄰舍喜悅」不是叫你去討人的歡心，不是叫你去取悅他人，諂媚他人。
 - 「叫鄰舍喜悅」的目的是屬靈的。「叫鄰舍喜悅」的目的是要「使他得益處，建立德行」。這個益處是屬靈的益處，這個建立是靈命的建立。叫鄰舍喜悅的目的，是為了幫助他的靈命長進。

保羅的三次頌榮，三個願望

- 經文

1. 但願賜忍耐安慰的神叫你們彼此同心，效法基督耶穌，一心一口榮耀神，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父！（15:5-6）
2. 但願使人有盼望的神，因信將諸般的喜樂、平安充滿你們的心，使你們藉著聖靈的能力大有盼望。（15:13）
3. 願賜平安的神，常和你們眾人同在。（15:33）

- 意義

- 認識你的神

1. 神是賜忍耐與安慰的神（藉著聖經賜下，15:4）。
2. 神是使人有盼望的神。
3. 神是賜平安的神。

保羅的三次頌榮，三個願望

- 保羅對信徒的願望

1. 崇拜上的願望：願你們一心一口榮耀神。
2. 心靈上的盼望：願你們的心被喜樂、平安所充滿，並且大有盼望。
3. 福樂上的盼望：願賜平安（福）的神，常和你們眾人同在。

保羅的三個祈求

- 經文

- 弟兄們，我藉著我們主耶穌基督，又藉著聖靈的愛，勸你們與我一同竭力，為我祈求神：
 1. 叫我脫離在猶太不順從的人，
 2. 也叫我為耶路撒冷所辦的捐項可蒙聖徒悅納，
 3. 並叫我順著神的旨意，歡歡喜喜的到你們那裡，與你們同得安息。（ 15:30-32 ）

保羅的三個祈求

- 神是否答應了保羅的祈求？

- 保羅的第一個祈求，是求神使他脫離猶太不順從的人。那時保羅正要啟程回耶路撒冷，將慈善的捐款交給當地教會。他擔心回去之後，有些「不順從的人」（非基督徒）會起來為難他。結果如何？結果真的有一群人起來為難他，導致他被捕，蒙受牢獄之災（徒21:27-36）。這樣看來，神並沒有救保羅脫離不順從之人的手，保羅的祈求落空了？
- 保羅被捕之後，千夫長要鞭打他，神保守他不受鞭打。有四十多人立下大誓要殺死保羅，神保守他不被殺死。大祭司和長老在羅馬巡撫腓力斯面前控告保羅，神保守他未被告倒。過了兩年他們又在新任巡撫非斯都面前告他，神仍然保守了他的僕人。
- 這樣看來，神垂聽了保羅的祈求嗎？聽了，不過不是按照人的想法，而是按照神的旨意。人的想法是要保羅一路平平安安，無災無難。神的旨意卻是要保羅經歷患難，在患難中蒙保守，並在患難中完成神的福音計劃。

保羅的三個祈求

- 保羅的第二個祈求，是求他為耶路撒冷所辦的捐款能夠得到當地聖徒的悅納。這筆捐款是馬其頓和亞該亞（此二地都位於今日的希臘）的弟兄姊妹的樂捐（羅15:25），他們大多是外邦人。而另一方面，耶路撒冷的教會卻大多是猶太人。這筆捐款送到耶路撒冷，耶路撒冷的弟兄姊妹是否會接受？保羅有些擔心，所以他請人為其禱告，願這筆捐款能夠被悅納。
- 神是否垂聽了保羅的第二個祈求？關於這一點，聖經並未記載，但是我們可以進一步瞭解保羅的愛心和他的擔心。保羅的愛心，使他願意不辭勞苦地募款，千里迢迢地送款，純粹是為了將幫助送到耶路撒冷人的手中。保羅的擔心，是他擔心弟兄姊妹當中仍然具有種族的隔膜，仍然有「不願意接受幫助的驕傲」，使得這項善舉功敗垂成。
- 雖然聖經並未記載這項捐款的結果，但是從保羅的愛心、他的關心、以及他謙卑的祈禱，我們可以看到一位神僕人的心，並從神僕人的心看到神的心。至於我個人的看法，我相信耶路撒冷眾信徒的屬靈生命，必定能夠大過種族，大過驕傲，以感謝神的心接受這筆善款。

保羅的三個祈求

- 保羅的第三個祈求，是求神使他能夠到羅馬去，與當地的信徒同得安息（ 15:32 ）。神是否垂聽了保羅的祈求？垂聽了。但不是按照人的方法，而是按照神的方法。
- 保羅後來的確去了羅馬，在三年之後，以囚徒的身份去的。當保羅在耶路撒冷的時候，因為「不順從的人」的煽動，使他受了三年的牢獄之災。後來他以羅馬公民的身份「上告於該撒」，才被解送到羅馬，在那裏住了足足兩年（徒 28:30 ）。保羅在羅馬的期間，「放膽傳講神國的道，將主耶穌基督的事教導人，並沒有人禁止」（徒28:31）。

從保羅的祈求學習禱告

- 從保羅的祈禱，我們學到了有關祈禱的三件事：
 1. **信徒必須祈禱**。使徒保羅藉著祈禱，將自己的事交託給神。保羅尚且如此，我們更當謙卑地祈求交託。
 2. **以順服的心祈禱**。保羅禱告的時候說，「叫我順著神的旨意」（15:32）。對保羅而言禱告不是強求，而是順服。不是要神聽我的，而是要我聽神的。我們是在祈禱中體會神的旨意，並且順服神的旨意。
 3. **神的道路高過人的道路**。保羅的三個祈求，並未完全按照他所想的發生，但是神有更好的計劃。神的計劃包括了福音的廣傳，也包括了保羅的苦難。我們要承認：人是有限的，我們看得不遠，考慮得不週。神的道路高過我們的道路，在祈禱之後我們要信靠神，相信神有最好的安排。

羅馬書十六章



舉薦

- 經文

- 我對你們舉薦我們的姊妹非比，她是堅革哩教會中的女執事。請你們為主接待她，合乎聖徒的體統。她在何事上要你們幫助，你們就幫助她，因她素來幫助許多人，也幫助了我。（16:1-2）

- 意義

1. **非比是我們的姊妹**：非比很可能是「羅馬書」的送信人，將這封信從哥林多（保羅寫羅馬書的地方）送到羅馬。保羅向羅馬的教會舉薦她，稱她為「我們的姊妹」。「我們的姊妹」是一個很親切的稱呼，顯出深刻的弟兄姊妹之誼：非比是我們一家人，她是我們的姊妹。在基督徒之間，「弟兄」和「姊妹」是最美好的稱呼，勝過理事、執事、主席、教授這些職稱。我是一位浸信會的牧師，在浸信會的圈子裡（特別是美國的南方人），喜歡用 brother 來稱呼對方。我和美國牧師打交道，無論是白人或黑人，他們常會說：Brother Wang, how are you? 我很喜歡這樣的稱呼，感到很親切，像是一家人。

舉薦

2. **非比是堅革哩教會的女執事**：「執事」的原文是 diakonos（意思是僕人 servant），這個字在聖經裡經常出現。大多時候翻譯為「僕人」或「用人」（按照意義翻譯），有時候翻譯為「執事」（deacon, 按照字母翻譯 transliteration）。
- 教會可不可以有女執事？贊成的人說，你看，聖經中有女執事，非比就是一個。反對的人說，錯了，非比是一位服事神的姊妹，不是女執事。因為看法不同，所以作法也不同。有些教會有女執事，有些教會沒有。大致上來說，美南浸信會很少有女執事，但也有例外的。
 - 堅革哩是一個海港，位於哥林多東方六英里左右，非比是堅革哩教會的「女執事」。
 - 每間教會有自己的執事。哥林多教會的執事只能做哥林多教會的執事，不能做羅馬教會的執事。羅馬教會的執事只能作羅馬教會的執事，不能作哥林多教會的執事。
 - 無論非比是一位神的僕人，還是教會的執事，保羅要求羅馬教會以「合乎聖徒體統的方式」來接待她，並且在各方面支援她。

問安

- 在不同中合一（ **unity in diversity** ）
 - 二十六個人：羅馬書16:3-16是保羅對羅馬教會的問安，總共問候了26個人。只有二人沒有名字（魯孚的母親，16:13；尼利亞的姊妹，16:15），其他都是「一個個提名問候」。
 - 多樣化的教會：根據保羅的問候，可看出羅馬教會是一個多樣化的教會：
 1. 有男、有女；
 2. 有外邦人、有猶太人（保羅說「我親屬，16:7,11」是指猶太人）；
 3. 有貴族、有奴隸（這個名單中有好幾個名字是當時常見的奴隸名字，也有幾個是貴族的名字）；
 4. 有初信的、有信主比保羅還久的（16:7）

問安

- **教會的見證**：羅馬教會克服了人類之間的四大障礙：**性別的障礙**，**種族的障礙**，**階級的障礙**，**靈命的障礙**。在教會中不分男女，不分種族，不分貴賤，不分靈命的深淺，都在耶穌基督裡合而為一。這是教會美好的見證，是何等美麗的一幅畫面！
- **家中的教會**：在這段問安中，保羅問候了幾間「**家中的教會**」（16:5,11,14,15）。這樣的問候帶來一個重要而有趣的問題：到底怎樣才算是「教會」？那些屋頂有十字架的建築物才是教會？一棟民宅也算是教會？或者這些都不是教會，而是那些「**在主裡的人**，16:11」，「**弟兄們**，16:14」，「**眾聖徒**，16:15」才是真正的教會？
- 當然，保羅的意思很清楚，只有在主裡的人才是教會。「教會」從來就不是一棟房子，「教會」從一開始就是指那些有血有肉、因信耶穌得到新生命的人們。當一群基督徒聚在一起的時候，他們聚會的地方不是教會，他們這群人才是教會。基督愛教會，為教會捨己（弗5:25）。基督不是為房子捨己，而是為罪人捨己，使他們因信主而重生得救。

問安

- 「使徒」的疑問

- 保羅問候安多尼古和猶尼亞，說他們「在使徒中是有名望的，16:7」。我們聽過使徒彼得，使徒保羅，但卻從未聽過使徒安多尼古或使徒猶尼亞，這是怎麼回事？
- 「使徒」的原文是「使者，信差 messenger」的意思，在聖經中有兩種使徒：
 1. 「**耶穌基督的使徒**」：是指耶穌親手揀選的十二使徒（後來由馬提亞取代猶大，徒1:26），再加上保羅，和耶穌的兄弟雅各。
 2. 「**教會的使徒**」：是指教會所派的使者（林後8:23），類似今日的宣教士。
- 平時我們所說的「使徒」，大多是指「耶穌基督的使徒」。
- 羅馬書16:7的使徒，應當是「教會的使徒」，他們是某間教會派出去的使者。

警告：你們要躲避這些人！

- 經文

- 弟兄們，那些離間你們、叫你們跌倒、背乎所學之道的人，我勸你們要留意躲避他們。
(16:17)

- 應用

- 保羅對基督徒說，有些人雖然在你們當中，但你們不要親近他們，反而要遠離他們。這些人有三個特徵：
 1. **他們離間你們**：有些人在弟兄姊妹中間有如黏合劑，使人仰望耶穌，促使教會同心愛主。有些人在弟兄姊妹中間有如蛀蟲，蛀空神的家，使教會瓦解分散。這些人在教會裡製造不和，使人彼此猜忌，使人分黨分派。他們拉攏人，製造小集團，使人對他們忠心。他們為了擴大自己的影響範圍，不惜犧牲教會的合一。有他們的時候，教會總是有紛爭。沒他們的時候，教會反倒和平了。保羅說，這種人你們要遠離！

警告：你們要躲避這些人！

2. **叫你們跌倒**：這些人除了破壞人與人之間的關係，還破壞人與神之間的關係。聖經說到「跌倒」，是指信心上的跌倒，是說基督徒變得「懷疑神、遠離神，不信神」。
 - 這些叫人跌倒的人，通常很會說話。保羅說他們「花言巧語，誘惑那些老實人的心」（16:18）。如果只聽他們說話，你是聽不出來的，你還以為他們是熱心愛主的弟兄姊妹。還好，主耶穌教導我們一個識別的方法：「憑著他們的果子，就可以認出他們來」（太7:20）。你可以去看他們的果子，看看那些與他們親近的人後來變得如何？有些基督徒，人家去親近他，信心會變得更堅固，靈命變得更美好。有些基督徒，人家去親近他，會變得對神日漸冷淡，懷疑神、遠離神、不信神。
 - 一位很熱心的姊妹，經常去「關心別人」，又成立自己的小組，說是要幫助弟兄姊妹。過了一段時間，教會裡的長執開始覺得不對勁：為什麼被這位姊妹「幫助」過的基督徒，都變得對神很冷淡？為什麼她小組中的弟兄姊妹，後來都不來教會了？於是長執應用「憑果子認人」的原則，確認此人乃是在信心上「叫人跌倒的」，因此而與她劃清界線，叫人遠離她。

警告：你們要躲避這些人！

3. 叫你們背乎所學之道：真正的基督徒在真理上是執著的，他們確認真理之後，就不再改變。保羅非常肯定自己所傳的福音是「從耶穌基督來的」（加1:12），他肯定到了一個地步，認為就算天使來傳福音，都不能與他所傳的不同：「天上來的使者，若傳福音給你們，與我們所傳給你們的不同，他就應當被咒詛。」（加1:8）
- 基督徒所領受的真理，是從傳道人那裡學來的，因為「信道是從聽道來的」（10:17）。傳的人既然肯定，學的人也要肯定。保羅告訴羅馬的基督徒：你們不能背乎所學之道！當初所傳給你們的是純粹的福音，是從神而來的真理，若有人叫你們背乎所學之道，就要遠離他們。

警告：你們要躲避這些人！

- 有些人不願接受教導，但卻喜歡教導別人。他們教導別人的結果，就是使人「背乎所學之道」。一個最明顯的特徵，就是這些人會講一些有關神與聖靈的事，但卻使人遠離基督。遠離基督就是遠離真理，因為基督就是真理（約 14:6）。遠離基督就是遠離福音，因為基督就是福音（1:2-3）。這些人會講一些神學，一些傳統，一些亮光，一些心理學，一些靈恩，一些繁榮福音，吸引一些無知的信徒。結果卻使人違背了真理，遠離了基督。保羅說，這種人你們要遠離！

不良的動機與方法

- 經文

- 因為這樣的人不服事我們的主基督，只服事自己的肚腹，用花言巧語誘惑那些老實人的心。
(16:18)

- 應用

1. **動機**：保羅說，「**這樣的人不服事我們的主基督，只服事自己的肚腹**」，這句話是說這些人的動機有問題。他們雖然做工，雖然服事，但卻不是為了主，而是為了自己。「**服事自己的肚腹**」並不是說他想要吃甚麼好東西，也不是說他很在乎「甚麼可吃，甚麼不可吃」的飲食律法，而是說他是**為了自己**。他的私心很重，他做事的目的不是為了主得榮耀，而是為了自己得好處。有些人是為了得人的稱讚，為了沽名釣譽。有些人是為了建立影響力，擴展自己的勢力範圍。有些人是為了實際的利益，藉著影響面的擴大而做生意、賣東西、得好處。我們應當對主忠心，以天父的事為念，服事主，而不「服事自己的肚腹」。

不良的動機與方法

2. **方法**：這些人的方法是「花言巧語」，是用一些好聽的話來誘惑人心。「花言」的原文是 chrestologia，是由「好chresto」和「話logia」兩個字合成的，意思就是「說好聽的話」，讓人心裡舒服。「巧語」的原文是 eulogia，是由「美eu」和「話logia」兩個字合成的，意思是「溢美之詞」。在美國的喪禮上通常有一個項目叫作 eulogy，請人上去說一些讚揚死者的話，用的就是這個希臘文。
- 這些離間教會又使人遠離神的人，他們說話很動聽。他們不像保羅，「**他的信又沉重又利害，及至見面，卻是氣貌不揚，言語粗俗**」（林後10:10）。這些人總是說一些動聽的好話，一些讚揚你的美話。他們用動人的言語來誘惑人，使人們對他們產生好感，進而去親近他們，跟從他們。
 - 在正常的人際關係中，不可能都是說好話的。在夫妻關係、親子關係、朋友關係之中，雖然有時會有**美言**，但也有許多的**直言**、**諍言**，以及**氣頭上的話**。這些話雖不好聽，但卻真實。若有人與你相處，你從他所聽到的大多是「好話」和「美言」，你要遠離他。

頌榮

- 經文

- 惟有神能照我所傳的福音和所講的耶穌基督，並照永古隱藏不言的奧秘，堅固你們的心。這奧秘如今顯明出來，而且按著永生神的命，藉眾先知的書指示萬國的民，使他們信服真道。願榮耀因耶穌基督歸與獨一全智的神，直到永遠。阿們！（16:25-27）

- 福音的真諦

1. **福音的內容是耶穌**：保羅在結尾的時候講到了三件事：「我所傳的福音」，「我所講的耶穌基督」，以及「永古隱藏不言的奧秘」。這三個名稱是同義詞，都是指福音。福音就是耶穌基督，福音從前是隱藏的，現在藉著基督的十字架顯明了。傳福音就是「講耶穌基督」，講了耶穌才是傳福音，講了半天，沒講耶穌基督，那不叫傳福音。保羅是個傳福音的人，他說無論別人想聽甚麼，「我們卻是傳釘十字架的基督，林前1:23」。

頌榮

- 2. 福音的目的是順服：**羅馬書在起頭和結尾，都清楚說明福音的目的乃是「使萬國的人信服真道」（1:5, 16:26）。「順服」是門徒的特徵，福音的目的是要「使人做耶穌基督的門徒」（太28:19）。現代的人傳福音，只要人舉手決志；保羅傳福音，卻要人信服真道。一個是求人信耶穌，只要你肯舉手決志我們就很高興了。一個是給人機會信服生命之主，信了之後要順服他、跟從他。兩種完全不同的「傳福音」理念，帶來兩種完全不同的結果。現代人傳福音，信的人不堅固，風一吹就倒。保羅傳福音，信的人堅定不移，千年不倒。我們是否應當在聖經的光照和歷史的見證之下，作一些反省？
- 3. 福音的結果是榮耀神：**在羅馬書的最後一節，保羅將榮耀藉著耶穌基督歸與真神：「願榮耀因耶穌基督歸與獨一全智的神，直到永遠！」人類因為犯罪，虧缺了神的榮耀。福音使人因耶穌基督的救贖，找回所失去的榮耀。這榮耀本來就是神的榮耀，我們願榮耀歸與獨一的真神，直到永遠。阿們！

附: 羅馬路（神的救恩計劃）

1. 罪的普遍性，3:23：「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神的榮耀。」
2. 基督的十字架，5:8：「基督在我們還做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神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了。」
3. 兩種結局，6:23：「罪的工價乃是死，惟有神的恩賜在我們的主基督耶穌裡乃是永生。」
4. 如何信主，10:9：「你若口裡認耶穌為主，心裡信神叫他從死裡復活，就必得救。」
5. 決志禱告，10:13：「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



神學 Theology

談談神學

- **Theology: The study of the nature of God and religious belief.**
- 首先大家應當知道神學不是神的啟示，而是人的學問。神學（Theology）和生物學（Biology）、動物學（Zoology）、地質學（Geology）等學科一樣，都是人的學問。只不過，它研究的對象不是動物或植物，而是神和宗教。什麼是神學學位？神學學位是一個專業學位（professional degree），和老師、工程師、醫師、護士的學位一樣，是一種專業學位。並不表示擁有神學學位的人與神的關係更好，得到的啟示更多，僅表示他獲得專業機構的認可，發給他畢業證書，同意他有資格去從事某種專業。
- 基督徒必須知道，神學不是神的話語。**神學是人對神的看法**，人的著作，人的產物，人說的話。你讀了奧古斯丁、湯瑪斯阿奎那、加爾文、亞米念、卡爾巴特、倪柝聲、李常受的著作，你並不是讀神的啟示，而是這些人對神的看法。讀神學和讀聖經有何不同？讀神學，你是藉著別人的見解來建立自己的信仰，透過別人對神的瞭解來瞭解神。相反地，你若花了三年工夫去研讀聖經，你是在讀神的話，直接接受神的啟示，藉著神的話語來建立自己的信仰，透過神的話語來認識神。

談談神學

- **Theology: The study of the nature of God and religious belief.**
- 基督徒必須知道，讀神學和讀聖經是兩個完全不同的概念，得到的是兩個完全不同的結果。你若想認識神，你就去讀聖經。你若想知道加爾文對神有何看法，亞米念對神有何看法，你就去讀神學。
- 奧古斯丁、湯瑪斯阿奎那、加爾文、亞米念、卡爾巴特、倪柝聲都是非常聰明的人。他們勤讀聖經，深入思考，用邏輯分析，將基督信仰整理出來，一條一條說得清清楚楚，令人嘆服。耶穌沒講的，他們講了。保羅沒說的，他們說了。聖經沉默的地方，他們發展出教義。
- 因為他們是人，人和人的看法不一樣，在許多事上會有衝突。好比說，加爾文強調信徒的保全，一次得救永遠得救，不會失去救恩。亞米念卻說信徒可能會失去救恩，你若中途背道，離開基督，就不再得救。加爾文說「重生在先，信主在後」。聖靈先使你重生，全然敗壞的你才可能信主得救。亞米念卻說「信主在先，重生在後」。你先憑著自由意志決志信主，然後才經歷到聖靈的重生。

談談神學

- 倪柝聲接受時代主義（Dispensationalism）的說法，將神在人間的活動分為七個時代，包括人類政權時代、律法時代、恩典時代等。其他宗派卻說哪有這回事？聖經從未將神的活動分為時代，這些都是你們發明的。不同的人對基督信仰有不同的見解，在許多事上持不同的看法，你說，到底誰才是對的？我們應該聽誰的？
- **重點**：如果是出自於神，就必定一致。神不能背乎自己，不會自相矛盾，不會自相衝突。而且神的道是寬闊的、廣大的，能夠容納萬民。人的道卻非如此，人的道是狹窄的，堅持己見，容不下他人，彼此衝突，互相排斥。
- 一個人被人的見解所充滿，高舉加爾文、亞米念、倪柝聲，他就活出那個人的樣式。一個人被神的話語所充滿，高舉耶穌基督，他就活出基督的樣式。若有人以為神學就是聖經，甚至比聖經還大，他就活出一個糊塗人的樣式。雖然如此，糊塗人還沾沾自喜，頗為自豪，以為只有持和自己相同觀點的人才是對的，其他人都是錯的。改革宗的人，高舉改革宗神學。時代派的人，高舉時代派神學。別人都是錯的，只有我是對的。放眼望去，這種井底之蛙還不少。

誰曾用手心量諸水，用手虎口量蒼天？

- 誰曾用手心量諸水，用手虎口量蒼天，用升斗盛大地的塵土，用秤稱山嶺，用天平平岡陵呢？誰曾測度耶和華的心，或作他的謀士指教他呢？（賽40:12-13）
- 一個人用自己的智慧來「研究神」，打造出一套神學，說出他自以為是的「真理」，如全面敗壞、有限的救贖、不可抗拒的恩典等等。這套神學被他的信徒學習、提倡、宣揚，經過歷世歷代的潤色和補充，變成一個龐大的信仰體系，成為這個宗、那個派。
- 於是，有人去這個宗、那個派的神學院「讀神學」，讀了許多年，寫了「神學院要他寫，寫完之後沒人看」的論文，拿到了神學學位。教會裡的人一聽，有神學學位的人來了，以為他是聖經專家，於是肅然起敬，洗耳恭聽。其實他不是聖經專家，而是某一派的神學家，用他的神學觀點來「傳講真理」。
- 你不讀聖經，不聽神的話，卻去聽他，猶如來到大峽谷卻不去看大峽谷，鑽到一間黑屋子裡聽一個「專家」發表他對大峽谷的看法，看了幾張他拍的照片，然後你就回家了。有病嗎？

先讀聖經，再讀神學

- 那麼，我反對讀神學嗎？恰恰相反，我認為傳道人應該先接受神學裝備，然後再來事奉。原因有二。
 - 第一，神學是講邏輯的學科，傳道人不能只憑一腔熱血去傳道，他的思想必須經過邏輯的整理，講出來的話才能使人信服。神學是**以聖經為背景所進行的邏輯訓練**，將所信之道做系統性整理，有助於傳道。
 - 第二，你必須懂神學才能保護羊群。如果有人以他的神學和高言大智入侵你的教會，你連他講什麼都不懂，如何保護羊群？你的會友問你：「牧師，我聽某傳道人說，根據改革宗神學，這段經文要這樣解釋才對，您認為如何？」你一聽之下，瞠目結舌，因為你連改革宗神學是什麼都不清楚，於是你說：「這個，這個，好像對，也好像不對……」會友一看你什麼都不懂，就轉去跟從別人了。
- **關鍵**：讀神學之前，必須先讀好聖經。大多數基督徒從未仔細研讀過聖經，若有人聖經尚未讀好，就說，神感動我了，呼召我了，我要去讀神學。讀了幾年，畢業了，加爾文講了什麼他很清楚，耶穌講了什麼卻不清楚。請問，他傳什麼道？一個不讀聖經只讀神學的人，他傳什麼道？

以神的話語餵養主的羊

- 許多基督徒有錯誤的觀念，認為神學是高級的，聖經是低級的。誰都可以讀聖經，只有特殊人物才可以讀神學。你對這種基督徒說：「耶穌說，要愛人如己。」他聽了直打哈欠。你對他說：「加爾文神學第四點：不可抗拒的恩典。」他立刻瞪大眼睛，掏出紙筆，深怕錯過什麼。連神的話和人的話孰重孰輕都分不清楚，對於這種基督徒，你還能怎樣？
- 話說回來，一間教會的靈命淺薄，或多或少，牧者有責任。牧師有責任在真理上裝備會眾，幫助他們喜悅神的話語，帶領他們研讀神的話語。許多基督徒沒有讀經的胃口，在帶領他們讀經之前，要先幫助他們喜悅神的話語，有讀經的胃口。
- 如何使無胃口的人有胃口？主的工人自己必須先喜愛神的話語，才能影響會眾。牧師對神的話語有信心，在講台上「**按著正意分解真理的道**」，會眾看得出來。他勤讀聖經，思考神的話語，有所得著，用神的話語來造就教會，就能夠影響會眾。若牧師不傳講神的話語，或雖說傳講，其實只是用經文來包裝成功學和勵志學，告訴會眾如何勝過負面的情緒、困難的環境、不良的人際關係，在上帝的恩寵中超越自我。會眾聽久了，喜愛成功和勵志，卻不喜愛神的話語。唯有台上傳講聖經，台下熟讀聖經，教會真理的根基才會穩固，信徒的靈命才會增長。

向事奉主的人致敬

- 無論是平信徒、牧師、宣教士、神學教授、或其他工人，都是事奉主的人，值得我們尊敬。平信徒在工作和家庭之餘，拿出時間和金錢來事奉，值得敬佩。牧師要宣講主道、牧養群羊、領導教會，有吃苦的心志，才能做主的工。神學院以培養工人為目標，經常在人力、財力都短缺的情況之下艱苦經營，實屬不易。
- 無論是個人或機構，凡忠心有見識，事奉主的，都配得我們的敬愛。受惠者應當表達謝意，不可徒然受惠，默不作聲。即使只是口頭的感謝，誠懇的表達，對事奉者也是極大的鼓勵。
- 疫情、政治對立、社會分裂、俄烏戰爭、仇中意識、種族歧視、全球變暖、通貨膨脹、國際局勢不穩、基督教民族主義抬頭、墮胎法案被推翻、大數據時代來臨、AI 滲入生活各層面、世俗化加劇、基督徒人數減少，這些是社會的現況。下面一段文字，是在一波又一波的社會巨變中，對教會和神學院善意的建言和針砭。先表達衷心的敬意和感謝，表明個人立場，或可除去一些不必要的誤會。

兩座象牙塔

- 我們必須面對脫節的問題：教會和社會脫節，神學院和教會脫節。你在教會裡講哈利路亞、阿門、恩膏、塗抹、遮蓋、揀選……社會上的人一句也聽不懂。他們所關心的社會公義，弱勢群體、疾病和死亡你隻字不提，他們不關心的加爾文、亞米念、說方言你卻大講特講。你講的他們不想聽，他們想聽的你不講。你反對墮胎，反對同性戀，反對移民，反對環保，反對科學，反對全球變暖的事實，這個他們懂。你有仇恨心理，假冒為善，喜歡虛謊，不喜歡真理，這個他們也懂。你以投票為手段，將自己的意識形態武器化，政治化，這個他們都懂。他們想：這樣的群體，我為何要加入？這樣的信仰，我為何要認同？所以當他們遠離你、唾棄你的時候，希望你也懂。
- 就這樣，原本就已經與社會脫節的教會，正式與社會分道揚鑣，越走越遠。請問，一個遠離社會的教會，如何向社會傳福音？這個無力傳福音的事實，彰顯在基督徒的後代和家人身上。基督徒的後代撇棄父母的信仰，因為父母說恐龍是假的，長大之後他們發現恐龍是真的。全球變暖是真的，父母卻說是假的。父母說基督教是好的，基督教卻在分裂社會，擁護道德敗壞的政客，攻擊與自己看法不同的人。基督徒真假不分，是非不明，假冒為善，滿口謊言，你叫孩子怎麼信下去？

兩座象牙塔

- 神學院是職業學校，就如醫學院、音樂學院、廚師學院是職業學校一樣，目的是培育專業人員。照理說，從神學院出來的人應當具有足夠的專業裝備，得以在教會事奉。事實上，許多從神學院出來的人不會講道，不會領導，無力滿足教會的需要。做不了幾年，就得換教會。部分原因是因為神學院閉門造車，設計一些不切實際的課程，傳授一些不切實際的知識。
- 基督徒以為一個聖經不通的人只要進入神學院，出來之後就是聖經專家。錯了。聖經是靠自己讀的，不是靠神學院教的。神學院僅提供有限的聖經課程，一個聖經不通的人進入神學院，出來之後仍然是一個聖經不通的人。而且，神學院的課程並非都與神學有關，那僅是一部份，幾個學分。其他學分是社會學、心理學、輔導學、行政學……一些理論性很高，實用性很低的課程。別說與社會接軌了，連與教會接軌都有問題。
- 於是乎，基督教出現了兩座象牙塔：教會象牙塔和神學院象牙塔。教會是社會中的象牙塔，神學院是教會中的象牙塔。塔裡的人過著自己的日子，對塔外的世界不聞不問。有趣的是，不，可笑的是，他們卻口口聲聲說自己要服務並改變塔外的世界。

失了味的鹽

- 你們是世上的鹽。鹽若失了味，怎能叫它再鹹呢？以後無用，不過丟在外面，被人踐踏了。（太5:13）
- 菜煮好了，淡而無味，加上鹽，變得津津有味。菜煮好了，淡而無味，加上鹽，仍然淡而無味。咦，怎麼回事？鹽加得不夠嗎？再加鹽，還是淡而無味。鹽出了問題？一嚐，阿呀，原來鹽已經不鹹了，難怪加了也是白加。在社會中加教會，加神學院，加了又加，嚐一嚐，淡而無味，因為它們已經不鹹了。
- 以「象牙塔」來描述教會及神學院，似乎有些刻薄，用心卻是良苦。故步自封絕對不是生存之道。社會的變化很大，教會的需要很迫切，我們若不面對現實，加以改革，就會被時代淘汰。看看歐洲就知道了！英國是聖公會、衛斯理會或長老會。法國、義大利、西班牙、葡萄牙、波蘭等國是天主教，德國和北歐各國是天主教或路德會，希臘是希臘正教。表面上整個歐洲都是基督教，事實上歐洲的教會很荒涼。歐洲人的思想和生活，早已世俗化。除了一些大教堂古蹟供人憑弔，真正信主的人已經很少了。

那些倚靠耶穌基督的人

- 美國是否也步上歐洲的後塵？照目前信徒逐年減少的趨勢來看，美國變成第二個歐洲，似乎只是時間問題。以白人福音派為主的基督教勢力，雖在政治上掀起風風雨雨，對社會的影響力卻日漸減弱，參加教會和神學院的人數日漸減少。以浸信會的神學院為例，金門神學院改名 Gateway，賣掉北加州 Mill Valley 昂貴的校園，遷往南加州便宜的 Ontario。德州西南神學院將一部份校園出售，索價一千一百萬美元，或多或少都與人數減少導致的財務壓力有關。
- 反觀耶穌和使徒的時代，門徒走遍各城各鄉，在百姓當中生活，在百姓當中傳揚福音。他們沒有教會預算，沒有漂亮的教堂，也沒有人讀神學。但他們研讀神的話語，並且跟從耶穌。他們的事工有活力，產生驚人的效果。一批又一批的百姓歸主，有男有女，自主的和為奴的，猶太人和外邦人。他們沒有大法官的支持，事實上，他們是發自民間的草根運動，無權也無勢，在政府中毫無奧援，唯一能夠倚靠的就是耶穌基督。

那些倚靠耶穌基督的人

- 彼得和保羅之後三百年才有奧古斯丁，一千年之後才有湯瑪斯阿奎納，一千五百年之後才有馬丁路德和加爾文，一千九百年之後才有卡爾巴特和倪柝聲。對彼得和保羅來說，這些人都是他們不認識的「後生晚輩」。彼得沒有讀過他們的著作就出來傳道，保羅沒有讀過他們的著作就出來傳道，眾門徒沒有讀過他們的著作就出來傳道。他們傳得比誰都好，至今沒有哪個世代能夠超越他們。你倒好，有錢又有勢，有房又有地，卻撇棄神的道，高舉人的話，傳了半天，沒幾個人信主。訴諸政治勢力，搞得天翻地覆，卻使人唾棄教會，遠離基督。而教會自己呢？日漸世俗化，不但沒有改變社會，反倒被社會所改變。孰優孰劣？誰強誰弱？誰對誰錯？答案很明顯。

永生神的教會，真理的柱石和根基

- 弟兄姐妹，我們用心讀神的話語，對著神來調整自己。我們不是對著加爾文調整自己，而是對著主耶穌基督調整自己。我們若去讀神學，是為了增加自己的裝備，不是藉此建立自己的信仰。聖經才是我們的根基，加爾文不是。盼望你以神的話語為甘甜，靈命更新，根基穩固。盼望你的教會成為真理的柱石，造就信徒，傳揚神的道，做蒙福的器皿。
- 這家就是永生神的教會，真理的柱石和根基。大哉，敬虔的奧秘！無人不以為然：就是神在肉身顯現，被聖靈稱義，被天使看見，被傳於外邦，被世人信服，被接在榮耀裡。（提前3:15b-16）